

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72桃園市桃園區國際路1段1070
號

承辦人：巡迴中心主任 江荷諺

電話：03-2203012#666

電子信箱：butbart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巡資字第11100081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巡迴中心研習教師與助理人員間的合作 (376439708Y_111000814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本市111年度學前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

「教師與助理人員間的合作」，請鼓勵貴校所屬教師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1年2月25日桃教特字第111001442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12月10日(星期六)09:00至12:00。

(二)講師：王天苗教授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本校二樓視廳教室

(四)研習主題：教師與助理人員間的合作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保服務人員（具與助理人員合作經驗者
優先參加）、學前特教教師、助理人員、家長及對此主題
有興趣之教師等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111年12月8日(四)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
網」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報名。研
習報名-開啟查詢-點選登入縣市(桃園市)學年(111)學期

輔導室 111/10/18 13:34



1110007213

有附件

(上)關鍵字選登錄單位(中山國小)。

五、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貴校准予參與本案研習之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另於例假日參與者，可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覈實補休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為因應防疫，請配合學校量體溫並自備口罩。

(二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

(三)本校因車位有限，敬請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
七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巡迴中心(聯絡電話：03-2203012分機666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